

最新事业单位上半年工作总结下半年工作计划(优秀5篇)

人生天地之间，若白驹过隙，忽然而已，我们又将迎来新的喜悦、新的收获，一起对今后的学习做个计划吧。怎样写计划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计划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计划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事业单位上半年工作总结下半年工作计划篇一

20xx年，全省民政工作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实施“”规划为引领，以学习贯彻、改革创新、制度落实、发挥作用为总要求，以全面深化改革为动力，以开展民政管理服务提升年活动为主题，进一步推进民政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精细化，充分发挥民政骨干作用，不断推进民政事业乘势发展、转型发展、创新发展，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人民群众。

1、不断激发社会组织活力。全面落实社会组织直接登记制度，分类推进新老体制衔接过渡。加强市、县(市、区)社会组织登记管理部门能力建设，建立适应社会发展需要的社会组织管理机制。加强社会组织监督管理，完善第三方评估机制，健全社会监督体系。推动相关部门研究制定政府向社会组织转移职能事项目录和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的实施办法。认真落实□xx省关于从严控制和规范管理党政机关领导干部兼任社会组织领导职务的暂行规定》，推进社会组织与政府及部门、企事业单位脱钩。深入开展行业协会行业自律与诚信创建活动、民办非企业单位塑造品牌与服务社会活动。加快各级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提升社会组织服务能力。

2、全面推进社区管理体制。以加强基层自治、完善民主协商、创新社区治理为重点，进一步减少管理层级，强化服务功能，提高基层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继续实施社区服务

体系建设“”规划，实现城市社区服务设施覆盖率同比增长10%。落实民政部等国家五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推进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建设的指导意见》，推进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建设，争取综合信息平台覆盖率达到10%。加快实施政社分开、推进政社互动，协调开展社区负担专项清理行动，推动政府治理和社会自我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继续推进农村社区建设试点，着力打造一批功能齐备、设施齐全、环境优美的新型农村社区。开展第九届全省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进一步完善和发展村级民主自治机制，健全基层协商制度，完善社区居民诉求表达、利益协调、矛盾调处和权益保障等机制。

3、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建设。建立社区、社会组织和社会工作“三社”联动服务和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引领志愿服务机制。研究出台我省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政策和服务标准。深入推进“5+1”工程，加大相关事业单位、城乡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专业岗位开发力度，推动民政事业单位社会工作岗位设置。加强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孵化基地建设，力争全省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达20家以上。深入推进基层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建设工程和“三区”计划实施，提升规范化、专业化服务水平。

4、健全完善城乡低保工作机制。贯彻落实□xx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和省编办、民政厅联合下发的《关于建立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加强基层社会救助能力建设的通知》，力争年底前80%市、县(市、区)完成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建设。健全完善低保绩效考核机制，组织开展对各市、县(市、区)低保工作年度绩效评价。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补贴联动机制，及时足额发放价格临时补贴。探索制定不同区域省级低保标准指导线，着力解决低保标准“南高北低”和农村低保覆盖面偏低问题，确保城乡低保标准提高10%以上。

5、建立完善各项社会救助制度。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的意见》，探索建立与大病保险相适应的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制度，实现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住院自付医疗费用救助比例达60%。加快发展慈善事业，积极吸纳慈善公益捐助力量，发挥福彩公益金的社会效益，落实和完善孤儿保障制度，建立完善困境儿童患先天性心脏病、白血病等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制度。贯彻《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意见》要求，完善临时救助制度。做好《安徽省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修订前期工作，着力构建覆盖城乡的五级救助管理网络，强化流浪未成年人源头预防和治理。规范流浪未成年人家庭寄养工作，推进建立社会力量参与救助服务机制。

6、大力推进养老服务制度建设。深入贯彻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意见》精神，出台我省加快养老服务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健全服务体系，推进医养结合。继续开展“社会养老服务体系推进年”活动和推进“敬老爱老助老工程”。贯彻全国老龄办等24个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人优待工作的意见》，会同相关部门研究制定实施意见。贯彻《养老机构设立许可办法》和《养老机构管理办法》，大力支持社会力量举办养老机构，力争社会办养老机构床位数达5万张。建立养老机构综合责任险制度，提高养老机构风险防范能力。加快农村敬老院转型升级和农村幸福院项目建设，争取年末农村五保供养机构法人登记率达到70%。推动建立全省80周岁及以上低收入老年人高龄津贴和困难老人护理补贴制度。加大培训力度，提高养老机构管理服务水平。实施民政部部署的县级儿童福利机构建设规划，加快市县级社会(儿童)福利机构功能化建设。

7、提高婚姻殡葬服务管理水平。进一步加大婚姻登记机关规范化建设力度，适时开展收养评估试点工作。贯彻落实好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党员干部带头推动殡葬改革的意见》，出台我省贯彻意见。试点与司法机关协同执法模式，妥善处理违规土葬事件，遏制散埋乱葬、修建大墓豪华

墓等行为，巩固殡葬成果。加强殡葬服务收费管理。推进城乡公益性墓葬设施建设，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政策，提高困难群体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贴。

8、大力提升福彩发行管理水平。坚持“安全运行、健康发展”方针，构建适应市场经济要求的福彩销售管理体制机制，建立质量第一的整体市场营销管理体系，促进福彩销售再创佳绩。加强福彩公益金使用效果宣传，着力打造福彩公益品牌形象。

9、大力推动慈善事业发展。大力弘扬慈善文化，不断提高公民慈善意识。加强各级慈善组织自身建设，促进公益慈善组织发展，积极吸纳慈善公益捐助力量，支持慈善事业发挥扶贫济困积极作用，鼓励企业和团体及组织兴办公益事业。加强和创新慈善超市建设。

10、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落实“一岗双责”，加强廉政风险防控管理和惩防体系建设。进一步抓好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措施的落实，不断改进工作作风，深化机关效能建设和精神文明创建工作，深入开展民政系统行风建设示范创建活动，树立民政为民务实清廉良好形象。

11、继续推进民政法规创制工作。继续加强民政法制建设，争取省政府颁发《xx省实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办法》，争取市人大常委会修订《安徽省实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办法》。继续推进政策创制，争取省委省政府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全省民政工作的意见》，争取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出台《关于加强社区治理完善居民自治的若干意见》、《关于建立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指导意见》等。

12、进一步加强民政人才队伍建设。继续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加大民政行业技能培训力度，做好标准化研究。组织

开展民政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竞赛。贯彻落实《关于建立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加强基层社会救助能力建设的通知》精神，建立健全基层民政队伍，提升为民服务能力。

13、不断提升服务保障能力。加强理论研究和研究成果转化运用，强化舆情监测和信息宣传工作。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督促各地全面落实民政系统安全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安全管理责任追究制。提高民政民生工程推进服务保障能力，强化民政资金项目管理绩效评价，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项目实施廉洁高效。完善民政规划实施统计监测评估机制。做好“”xx省民政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前期工作。注重提质增效，完善支持厅属单位发展工作机制。大力推进民政信息化进程，加快民政业务系统综合平台建设，制定全省民政系统信息化建设的规范和标准。

事业单位上半年工作总结下半年工作计划篇二

1. 及时完成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调整修订及打印上报工作，确保预算顺利通过市人大审批。
2. 按时按质完成2021年终全市民政财务决算及民政事业费年报工作。保证各项报表数字真实反映民政资金运转情况，保证各项报表上报及时，保证在报表汇审中顺利通过。
3. 做好资金计划，积极协调，保证各项资金及时到位。认真做好每个月的资金用款计划及时审核基层单位的用款申请，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联系，保证资金按时到位，保证各项民政业务开展的资金需要。
4. 认真编制调整上报“__”规划项目储备库。按上级要求，每季度加强与各县区、各单位的联系沟通，及时掌握和更新项目储备库数据，按时编制统计表并上报市发改委和自治区民政厅。

5. 详实做好2021年民政部门预算编制前期准备及编制工作。根据2021年财政管理体制的要求，积极与业务科室、基层单位配合，找准文件依据，周密、细致做好2021年部门预算。
6. 扎实开展局机关财务会计核算基础工作。加强资金开支的审批把关，完善财务档案的归档管理，努力实现民政财务工作会计核算规范化管理。
7. 完善内部审计制度，加强财务收支监督工作。积极配合审计、财政等部门做好对民政业务专项经费的审计和检查工作。7月份完成对基层单位及县(区)2021年财务收支内部汇审工作。
8. 进一步加强县(区)民政事业费的管理。进一步探索和完善《民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以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的监管力度。
9. 加大对统计台帐的指导与服务力度，确保统计基础数据精确。一是不断完善统计工作制度。二是依法开展统计调查，夯实统计工作基础，着力解决统计信息准确性的问题，不断提高统计工作质量。三是着力加强统计台帐建设，重点要抓好台帐数据采集、分类整理、数据录入、信息更新和台帐数据传输等各个环节，做到环环相扣，确保统计数据准确。四是抓好统计信息的应用。
10. 加强对基层单位固定资产管理。指导直属单位、基层单位加强对固定资产管理工作，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
11. 做好2021年年终决算及民政事业费年报工作布置工作。
12. 加强计财干部队伍教育培训工作。组织计财人员积极参加统计、会计、审计继续教育。拟于7月份举办一期财务培训班，以提高民政系统财务人员业务操作能力。

二、工作措施

1. 树立大局意识。要高度树立大局意识，团结各业务科室、基层单位，努力营造团结协作，相互配合、相互支持，齐心协力做工作的良好氛围。

2. 强化责任意识。工作进一步细分，责任落实到人。在工作上、思想上、组织上、纪律上严格要求，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对待计财工作，做到不松懈。

3. 加强宣传意识。积极利用民政信息网宣传各项计财政策法规和资金使用规定，提高大家理财意识，支持计财工作。

4. 着重调研分析，不断提高预算执行力。预算执行是预算管理的一个关键环节，预算执行的好坏，直接关系到各项民政政策的贯彻落实，关系到下一年度预算的编制。从近年预算执行的情况来分析，各级民政事业费预算执行不是十分理想，主要表现是每年都有大量的预算资金结余和滞留，并呈上升的趋势。为此，要认真调查研究，分析原因，对症下药，力争结余和滞留现象有显著改变。

5. 加大对资金使用的监管力度，确保资金安全规范运行。一是建立行之有效的财务管理办法，建立健全资金使用审批制度、结账制度、报账制度和检查监督制度，用制度来规范资金使用管理。二是强化内部财务监督。扩大内部审计成员队伍，吸纳本系统优秀财务人员来充实内部审计队伍。

事业单位上半年工作总结下半年工作计划篇三

xx年工作要点（民政）

上半年，局办公室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和市局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紧紧围绕中心工作，牢记为领导决策服务、为机关和基层服务、为人民群众服务的宗旨，在参与政务、管理事务、做好服务方面做了大量基础性、综合性、保障性工作，确保了民政工作的正常、高效、有序运转；办公室的全体同志

努力学习，恪尽职守，勇于创新，乐于奉献，很好地发挥了参谋助手作用。

一、主要开展工作

1、文秘工作。一是认真做好各类公文函电的起草工作，严格审核行文，确保行文质量，努力提高质量和效率；二是认真做好各级各部门的来文件登记、送阅、督办、处理等工作，对急需办理的来文，按照“急件急办”的原则，及时送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阅批，及时送达并督促相关股室办理，确保政令畅通，工作落到实处。

2、信息工作。办公室将所开展的民政工作，尤其是涉及民生的重点工作，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编制成简报、信息、新闻等方式及时向市民政局、普洱日报、县委、广电局等部门报送，年内共报送信息34条，出黑板报5期，编发简报4期，部分上报信息已被采用。xx年，我局被市民政局评为民政政务信息工作先进集体，被县委评为信息完成超额奖。

3、信访工作。按照《信访工作条例》，认真做好各类来信来访的登记、分类、办理、答复等工作，在办理的过程中，首先由股室提出书面答复意见，再由分管领导或主要领导审签后给予答复，做到信访工作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年内共收到来信来访658件，其中受理649件，未符合民政相关政策退回9件。同时，结合全县“大接访、大下访”活动，积极协助支持相关股室办理县信访局转办的包保案件。

4、制度建设。年内，结合股室职能职责，督促并指导股室制订《股室工作职责》、《股室工作服务承诺》，制作《上岗证》，并要求机关工作人员上班佩带《上岗证》，接受服务对象的监督。另外，还重新修订了原有的部分工作制度。

5、后勤工作。按照《局机关制定的接待工作制度》，本

着“勤俭节约”的原则，认真做好来往人员的接待和对内外的协调联系工作。同时，做好车辆的维修、保养、保险等日常管理工作。

6、其它工作。一是协助做好局机关开展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并已取得实效，在此项活动中被县委评为先进集体；二是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及时将我局的职能职责、政务信息、惠农政策、服务承诺、工作动态等方面的内容向网上公布，自觉接受广大人民群众的监督，目前已向网上公布民政信息33条；三是整治局机关大院环境卫生工作，彻底清除“脏、杂、乱”的现象，创造一个清洁、漂亮、舒适的工作环境，我局年内作为接受全县创建省级甲级文明卫生县城的一个点抽检验收。

二、存在的问题

由于办公室人少、事多、繁杂的工作特点，工作中主要存在着这些问题：一是办公室工作存在着见指打指的现象，对股室间的协调工作做得不够，工作的衔接还不够紧密；二是对股室工作的督办力度不够等等，这些问题需要各股室间加强协调、互相配合才能得到更好地解决，在今后的工作中希望各股室有什么好的建议和意见请及时给办公室反映，我们将积极向班子汇报，把存在的困难和问题逐步加以解决。

三、下一年工作计划

1、抓好局机关政治理论、业务学习工作，提高干部职工的政治理论水平和业务素质。

2、做好文秘工作。

3、做好信息工作。加强各种信息的收集和上报，争取在市、县级报刊、信息版上有民政信息。

- 4、做好机关接待、会务、用车等后勤保障工作。
- 5、做好档案的整理、归档及管理工作。
- 6、做好信访、保密工作。
- 7、做好局机关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 8、协助抓好机关作风建设工作。
- 9、巩固和提高县级“文明单位”取得的成果，积极创造条件申报市级“文明单位”。

事业单位上半年工作总结下半年工作计划篇四

民政事业单位20**年上半年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计划xx年是建国60周年，也是民政事业发展不平凡之年。随着社会改革深入和城乡一体化的进程，民政工作面临着复杂严峻的形势。上半年，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局大力支持和正确的指导下，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保发展、保民生、保稳定”为主线，围绕区委提出的争当“两个率先排头兵”的要求，出台工作要点，结合学习实践活动，深入基层调研，完善各项制度，健全机制，开展作风大整顿，加强机关建设，努力改善民生，解决困难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争先创优，为全区经济发展和构建和谐社

年初，我局根据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结合工作实际，出台了《##区民政局xx年工作要点》，从十个方面系统进行了规划：一是建立社会救助站，实现城乡低保一体化；二是全面开展城乡低收入家庭认定工作，构建覆盖全民的分层救助框架；三是扩大救助范围，做好制度衔接，拓宽救助领域；

四是加快福利院提档升级，改变落后面貌；五是启动“消坯行动”，建立农村危房改造的长效机制；六是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做好减灾救灾工作；七是大力落实优抚安置政策，保持优抚对象思想稳定；八是强化专项社会事务管理，提高民政服务水平；九是健全各级残联组织，加强残障金征收，为残疾人办实事；十是落实老年人优待政策，尽力为老年人服务。7月初召开了全区民政工作会，进一步推动了民政工作的进程。

我局将年度工作安排与学习实践活动结合起来，在6月份至7月份，开展了一次“关注民生、为民服务”的主题调研实践活动。并于7月25日至6月25日，局全员下乡对农村低保户进行核查登记，通过召集村民代表、村两委班子及各乡镇民政办人员对以上对象户进行评议，张榜公布，认定全区农村低保对象，为需要帮助的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和反映突出问题。通过调研和全员下乡服务民生，进一步完善了社会救助体系。

（一）整合城乡低保，努力实现城乡低保一体化

目前，低保工作存在城乡分割问题，即仅以保障对象的户口性质划分为城市低保和农村低保，导致标准相差悬殊、“同命不同价”的不合理现象，表现在城市低保线为230元/月，城镇为200元/月，农村为100元/月。也存在低保一定管几年，没有做到“动态管理、有进有出、有升有降”的问题，导致保障不准。农村低保从xx年建立后一直没有大的清查调整，动态管理不落实。还存在农村低保资金短缺、保障面窄、保障标准偏低，导致保障不足的问题。xx年，我区城市低保率达6.8%，而农村低保率仅3.38%。按保足要求农村低保率应在5%左右。农村低保保障线应适当提高，达到150元左右。针对以上现状，我们今年上半年从以下几方面着手实现城乡低保一体化，达到动态管理，保准保足。

一是打破已不适应形势需要的老的政策框框，不囿于条例限制，变以户籍界定城乡居民为以常住地和是否承包农村土地

来界定。即在城镇有固定住所并常住，没有承包地的困难家庭人员可按城镇标准申请低保。二是按生活费指数和承包地保障水平科学确定城市、集镇、农村最低生活保障线，逐步缩小城乡保障差距，最终达到同等保障程度。从xx年1月起，我区农村低保线已调至130元/月，缩小了城乡保障差距，迈出了坚实的步伐。三是打破资金藩篱，实现城乡低保资金融合，统一管理使用。从xx年起，市局已将农村和城市低保审批权全部下放区局，为统筹城乡低保创造了条件。全区已批准农村低保5190户8724人。四是适当增加区级财政投入，大力争取省市支持做大低保资金蛋糕。

（二）开展低收入家庭认定，实现社会救助工作科学化、规范化

低收入家庭是指家庭收入超过低保标准，但未超过低保标准两倍的'家庭。通俗说是边缘户或夹心层。以往，既不能享受低保系列政策，又难以抵御生活风险，难以解决因灾因病因学导致的困难。开展低收入家庭认定，能掌握困难家庭的分布情况，与低保工作相衔接、补充、转化，也是解决因灾、因病、因学导致的困难而开展临时救济、助学救济、大病救助、危房改造的基础。开展低收入家庭认定后，将社会上的各个家庭可区别为一般户、低收入户、低保户，利于构建覆盖全民的分层分类救助框架，改变救助工作随意性。对于低保户，可享受低保金、临时生活救助、教育救助、无门槛大病救助，危房改造大额补助。对于低收入户，可享受因灾、因病、因学导致的临时生活救助，低门槛大病救助，危房改造小额补助。对于一般户，只能享受因大灾、因大病导致的临时生活救助，高门槛大病救助。目前，我区初步认定低收入家庭约3300户，为低保动态管理提供了第一手资料，也为全面实现社会救助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事业单位上半年工作总结下半年工作计划篇五

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重点抓好就业、创业、社会保障、劳动监察，人事人才等工作，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

（一）就业创业重点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二）民生工程实施情况

（三）推进就业创业工作情况

1-5月份，办-理《就业失业登记证》x份，全区推荐小额担保贷款x家，带动x人就业，贷款金额x万元。

20xx年1月至3月期间，在全区开展“春风行动”就业服务专项活动，活动期间共走访就业困难人员和家庭户数x户；登记认定的就业困难人员x人（其中：残疾人x人）；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x人；帮助就业困难人员享受政策x人；与区工会、区残联联合慰问就业困难人员28人，发放慰问金x元。

3月7日与市人社局、市总工会、市妇联等部门联合举办了“x市 20x年‘春风行动’暨x商场专场招聘会”。此次招聘会共有 x家用工单位免费入场进行招聘，涉及多个行业，提供就业岗位近x个，招聘会还专门设置了残疾人招聘专区。招聘会当天进场求职各类人员有x多人次，突破以往历届招聘会进场人数，达成用工意向x余人次。

（四）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情况

截止目前，全区已实行社会化管理的企业退休人员达x人。在社区建立了x个退管自管组织。1-5月份，共走访慰问高龄、孤寡、重病等退休人员x人，发放慰问金x万元；组织开展全区企业退休资格认证工作，现认证率已达x%以上。

（五）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活动开展情况

一是加大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结合区政府开展的各项法制宣传活动，积极指导、督促用人单位遵守《劳动合同法》，做到合法用工，及时补签和续签劳动合同。1—5月份，劳动合同新增备案x人，其中，解除劳动合同x人。

二是开展专项检查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两节期间加大了对用人单位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的查处力度，开展全区重点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支付检查与劳动密集型企业工工资支付情况检查等专项检查活动。20xx年3月至5月期间，采取分段实施的方法对221家用人单位开展了劳动保障年审，了解用人单位的用工情况，指导、督促用人单位遵守法律法规，做到合法用工，及时补签和续签劳动合同。

三是认真受理和查处群众投诉举报案件。1-5月份，我局共接待欠薪投诉、来访100余批次，涉及x余人，清欠金额x余万元；接待处理劳动争议案件x起，申请人x人，涉案金额x万元。

四是建立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长效机制。为积极稳妥解决我区企业拖欠职工工资特别是建筑施工领域企业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努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维护社会稳定，经区委区政府同意，出台了《关于建立解决拖欠职工工资问题联席会议制度的意见》（狮办〔20xx〕27号），并通过建立联席会议例会制度、隐患排查和信息报送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目标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等配套制度，努力在我区形成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统一领导、部门协同、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六）人事人才工作情况

一是认真做好人员人事变动工作。根据工作需要，今年上半年共办-理各类人员人事变动共x人，其中办-理调动x人、辞职x人、退休x人，新聘用x人，公益性岗位录用x人。

二是继续做好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工作。根据《铜陵市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工作实施办法》，完成区教体局36名教师、区西湖卫生院4名工作人员岗位设置申报工作，严格岗位设置职数管理，严格执行所核准的岗位设置结构比例和细化等级，严把岗位职数总量关。

三是完成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正常升级工作。以年度为基础，按照政策规定，上半年共审批完成全区24名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20xx年达年限工资正常晋升工作，为全区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工资的动态调整和工资改革正常进行做好准备。

四是完成基层特定岗位人员工资调整工作。根据区政府第62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提高了基层特定岗位（原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待遇，稳定基层工作者队伍。

五是做好退休人员审批及遗属补助标准调整工作。严格执行退休制度，做好各种退休福利费的审批工作，今年上半年按照文件规定，事实调整了遗属补助标准。上半年共办-理了8名同志到龄退休手续，其中事业单位工作人员5名，公务员3名。

（一）全面完成就业创业重点目标任务工作计划

继续落实做好各项就业创业政策，建成“xx区人力资源市场”，加强市场信息网络建设。加大各项重点工作推进力度，确保完成20xx年就业（创业）重点工作目标任务。

（二）大力推进民生工程

加大民生工程实施力度，重点推进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乡劳动者技能培训等民生工程的实施进度，确保各项民生工程9月底全面完成。

（三）着力做好劳动保障监察工作

一是积极开展劳动用工、工资支付、农民工工资支付等各项专项执法检查活动；

二是及时受理各类投诉、举报，及时办理各类案件，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四）认真做好人事工作

一是认真做好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录（聘）工作；

二是做好机关公务员工资晋升和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调整和养老保险相关工作。